

证券代码：600643

证券简称：爱建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2-001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批复到期失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2 号），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30 亿元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该批复自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2021 年 1 月 13 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 24 个月内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08）。

公司在取得批复后，积极会同中介机构推进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各项工作，但由于资本市场环境、融资时机等发生诸多变化，为维护公司及投资者利益，公司未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实施首期债券发行事宜，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到期自动失效。

目前公司经营正常，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合法权益。本公司后续如再次推出债券发行计划，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12 日